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3临004号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熊旭晴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议同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石有色”)增资20,300万元。增资完成后,三石有色注册资本将由2,700万元增加至2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05号)。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3临005号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合投资”)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石有色”)。
- 增资金额:恒合投资以现金方式对三石有色增资20,300万元人民币。恒合投资扣除前期投入9,825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外需追加资金投入13,175万元,用于“三石有色年产700吨钨钼稀有金属项目”(以下简称“钨钼项目”)后续建设。
-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三石有色成立于2012年3月9日,主要从事钨钼、有色金属、稀土产品及原材料加工销售。三石有色拥有雄厚的技术力量、完善的检测设备,以钨钼湿法冶炼产品为主,覆盖高纯氧化物及超高纯氧化物等高附加值产品,能够满足国内外客户对不同等级产品的需求,旨在打造国内一流钨钼冶炼、加工龙头企业。

三石有色前期已取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年产700吨钨钼稀有金属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赣环环评[2014]46号),折合氧化铝、氧化钨、氟钨酸钨产能1,040吨/年。

2019年12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合投资收购三石有色,用于“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年产700吨钨钼稀有金属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19年089号公告。

鉴于三石有色所属钨钼项目在建设期间因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工艺技术、资源等投资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该项目总投资额由原计划14,031.63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1,942.79万元,流动资金2,088.84万元)调整为27,732.0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2,732.05万元,流动资金5,000万元)。九江石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9月出具了《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年产700吨钨钼稀有金属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档案号:JLS19-YN037)。为保障钨钼钼建设项目正常推进,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合投资拟向三石有色增资20,300万元,恒合投资扣除前期投入9,825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外需追加资金投入13,175万元,用于三石有色钨钼项目后续建设。

增资完成后,三石有色注册资本将由2,700万元增加至23,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合投资下属全资子公司。

本次增资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且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对外投资行为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三石有色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西三石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3月9日

注册资本:2,7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建波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钨钼、有色金属、稀土产品及原材料加工、销售(以上项目涉及前置许可和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货物进出口(凭进出口备案登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石有色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总资产	12,283.26	12,355.81	
净资产	2,954.55	3,012.50	
所有者权益	9,328.71	9,323.31	
营业收入	117.48	0	
净利润	-60.87	-5.40	

注:三石有色自2022年下半年开始陆续试水,暂未开展实质生产经营活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项目建设情况

三石有色目前在建“钨钼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大部分已完工,包括湿法冶炼专用厂房(萃取车间、氧化钨车间、钨钼车间、氧化钨车间、钨钼车间)、科研办公楼(分析中心、综合办公楼、辅助楼)等,总建筑面积合计18,445.87平方米。该项目自2022年下半年开始陆续试水,正在为带料生产做相关准备工作。

钨钼项目预计开始均营业收入50,329.02万元,年均总收入47,228.22万元,年均营业税金及附加157.51万元,年均利润总额2,943.30万元,年均所得税452.26万元,年均税后利润2,491.04万元,总投资收益率12.00%,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10.38%,投资回收期9.99年(静态)。

三、增资前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江西恒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00	100%	江西恒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000	100%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系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不涉及对外投资合同签订。

五、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对三石有色进行增资并完成钨钼项目建设后,公司将拥有三石有色和江西拓泓新材料有限公司两家钨钼冶炼加工的下属子公司,公司钨钼氧化物及氟钨酸钨年产能规模将达到1,500吨,将极大丰富公司的钨钼冶炼加工产品种类。本次投资一方面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钨钼产业链延伸,扩大钨钼湿法冶炼业务市场布局,提升钨钼冶炼板块的综合竞争力;另一方面跟随国内钨钼行业工业技术水平提升及进口替代的加速,新型复合材料进入军工领域的步伐加快,有利于扩大公司军工新材料产业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1. 技术风险

钨钼冶炼环节涉及工艺流程较为复杂,需要生产工艺成熟、流程管理到位并且熟练的技术操作才能保证足够的收率及产品品质。三石有色设计起点及产能规模对技术、管理、人员、设备等方面要求苛刻,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至关重要。

应对措施:新建生产线实现设备自动化控制,尽量减少人为因素干扰;通过内部培养、外部招聘等方式,打造一支专业、高效、稳定的管理团队及技术团队。

2. 市场风险

第一,因国内钨钼资源较为稀缺,开采成本较高,价格无法与非洲、南美洲等海外主要矿区竞争,导致钨钼冶炼行业严重依赖海外原矿,因此原材料价格存在波动风险,且原材料供应同样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第二,钨钼合金产品产业链较长,而湿法冶炼企业向下游客户转移成本的能力较弱,会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经营前景造成不利影响;第三,目前国内军工新材料相关的高温硬质合金、电子元器件市场对钨钼制品国产替代需求较大,未来该行业市场如发生变化会对公司产品需求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通过建立网站、加入TIC组织等方式,在全球行业内不断提高知名度,美誉度,进一步扩大原矿供应渠道,避免对少数供应商构成依赖;二是准确研判短周期内的价格走势,尽可能通过锁单方式控制风险、锁定合理利润;三是确保钨钼产品品质合格,短期内能够通过占市场,获取高附加值产品利润,降低原材料波动、汇率波动及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冲击。

3. 环保风险

钨钼湿法冶炼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废水、废气及分解渣,在当前国家环保力度不断加大的背景下存在较大的环保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快废水资源回收利用系统上线运行,同时通过改进工艺以解决废气排放问题;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建设和投后管理进展情况,防范、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3临006号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1月11日,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临054号公告。

2022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熊旭晴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根据选举结果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熊旭晴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临062号公告。

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969593637

名称: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陆亿贰仟壹佰贰拾肆万壹仟捌佰贰拾捌元整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08日

法定代表人:熊旭晴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699号

经营范围: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设备制造;民用爆炸物品开发、销售、运输(按相关管理部门许可的范围经营);培训咨询;民爆器材行业的技术及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爆破项目设计施工业务及技术咨询、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减持的基本情况
-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或“公司”董事俞红华女士持有公司1,835,3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965%;董事陈明洋先生持有公司1,5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42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 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披露了《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3年2月23日,公司收到俞红华女士、陈明洋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2022年11月25日至2023年2月23日,俞红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78%;陈明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39%。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俞红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845,320	0.3149%	IPO前取得,1,845,320股
陈明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10,000	0.2769%	IPO前取得,1,71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减持时间过半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四川和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和邦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从35,164,900股减少至29,7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从7.62%减少至6.45%,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达到1.17%。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和邦集团发来的《大股东减持股份比例合计达1%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姓名	住所	权益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和邦集团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牛鼻沟镇少陵社区	2022年10月17日至2023年2月22日	集中竞价	2023/02/22	人民币普通股	1,066,000	0.2309
和邦集团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牛鼻沟镇少陵社区	2023/01/07	集中竞价	2023/01/07	人民币普通股	220,500	0.0478
和邦集团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牛鼻沟镇少陵社区	2023/01/07	集中竞价	2023/01/07	人民币普通股	708,800	0.1535
和邦集团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牛鼻沟镇少陵社区	2023/01/09	集中竞价	2023/01/09	人民币普通股	346,500	0.1133
和邦集团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牛鼻沟镇少陵社区	2023/02/20	集中竞价	2023/02/20	人民币普通股	923,100	0.1999
和邦集团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牛鼻沟镇少陵社区	2023/02/22	集中竞价	2023/02/22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0	0.3508
合计	-	-	-	-	-	5,384,900	1.17

本次权益变动后,和邦集团在四川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和邦集团	无限限售流通股	35,164,900	7.62	29,780,000	6.45

注:1、权益变动前后公司股份总数均为461,760,000股。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承诺。

3、以上数据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值不符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上述大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3、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海天股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此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该股份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301163 证券简称:宏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3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2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现场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23日9:15至2023年2月23日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戚家桥村宏德股份研发中心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17日

6、现场会议主持人:杨金德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4,008,26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6.186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3,995,86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6.171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2,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52%。

(4)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715,99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284%。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部分董事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北京华联(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53,997,264.00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6%;11,00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4%;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含董监高)表决情况:2,704,992.00股赞成,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50%;11,00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5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华联(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郭保朝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集人资格、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华联(郑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华联(郑)律法字第(2023)02005号)。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3-001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称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中经审计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6,749.92	87,505.30	33.42
营业利润	37,786.18	33,718.72	12.06
利润总额	37,780.53	33,715.17	1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52.87	30,286.47	1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42.11	26,151.26	2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	2.806	2.481	13.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3.747	12.649	增加14.00个百分点
总资产	297,231.18	270,152.18	1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279,657.84	251,486.68	11.20
股本	12,236.40	8,247.57	4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收益率	22.91	30.49	-34.86

注:1、上年同期数据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同期末数。

2、本报告期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作为机器视觉行业的先行者和领跑者,在过去一年复杂的市场环境中,克服各种困难,实现了收入、利润双双快速增长。

1、营业收入方面实现33.42%的高速增长,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

2022年,公司一方面抓住新能源市场持续增长带来的机器视觉的需求机遇,另一方面,积极加深与新能源、3C等下游头部客户的合作,实现了全年收入的高速增长。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749.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42%。

2、扣非归母净利润突破3亿元,达到历史新高,股东收益进一步增厚

公司凭借产品、技术和服务优势,继续深度服务优质头部客户,以维护公司的利润护城河,毛利率水平整体与上年持平。在研发投入、股权激励费用大幅增加的情况下,2022年公司仍然录得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542.11万元,剔除新增股份发行扣非归母净利润34,199.86万元,同比上年增长30.78%。

(二)变动幅度达30%以上指标说明

1、2022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33.42%,主要是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加深与客户合作,销售额实现大幅增长。

2、2022年末公司股本较年初增长48%,主要系公司2022年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23-009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946号)核准,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22,321,200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8,976.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826,974.88元。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审计,并于2023年1月18日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1793号)。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及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余额(元)	专户用途
1	中信苏州分行	811200101300708244	97,698,976.00	补充流动资金

注:上表专户余额含部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三方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811200101300708244,截至2023年1月31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玖亿柒仟陆佰玖拾玖万捌仟玖佰柒拾陆元(小写:¥97,698,976.00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

证券代码:301000 证券简称:肇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6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近日,公司收到天职国际《关于变更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说明

天职国际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海龙先生、张静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天职国际内部团队调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海龙先生、张静女士进行变更,现委派叶慧女士、杨霖先生接替海龙先生、张静女士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叶慧女士、杨霖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叶慧女士,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

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期间	处理措施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结果情况
1	叶慧	2020-5-12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	在执行项目时未按照2017年修订的2018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叶慧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杨霖先生,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杨霖先生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从业经验丰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同时,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天职国际出具的《关于变更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